

证券代码：838514

证券简称：ST 瑞祥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17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新疆昌吉州昌吉市昌五路 30 号公司办公室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志刚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，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,444,8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9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情况见公司 2025 年 7 月 2 日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444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新疆瑞祥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18 日